



HI SUN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

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

股東週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30號新鴻基中心25樓2515室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 _____

乃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5港元之股份 _____ 股⁽²⁾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³⁾ _____

地址 _____

或如彼未能出席，則⁽³⁾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便考慮並酌情通過召開上述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所載之各項決議案，並於有關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之名義，按下列指示就各項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⁵⁾	反對 ⁽⁵⁾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之報告與本公司核數師之報告。		
2.	重選渠萬春先生為董事。		
3.	重選徐昌軍先生為董事。		
4.	重選李和國先生為董事。		
5.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6.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8.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之本公司股份。		
9.	擴大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增加之股份數目相當於本公司將予購回股份總數。		

日期：二零二五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⁶⁾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每股面值0.0025港元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任其他人士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請填上所擬委派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如無填上受委代表之姓名，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受委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內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重要提示：**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某項決議案，請在有關「贊成」欄內填上「✓」。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某項決議案，請在有關「反對」欄內填上「✓」。倘 閣下並無作出指示，則 閣下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任何於會上正式提呈惟並未載於召開大會之通告內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如為一間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公司之負責人或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於會上投票。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本公司將接納排名較前者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不予計算。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按股東名冊內之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盡快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填妥並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如 閣下在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受委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吾等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之上述地址或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僅供識別